

狄金森死亡诗歌中的“伦理选择”与“生命哲学”

“Ethical Choice” and “Philosophy of Life” in Dickinson’s Death Poems

黎志敏 (Li Zhimin)

内容摘要：文学伦理学批评认为，人类是通过“伦理选择”克服动物本性，走上理性之路的。在面对死亡时，很多人（包括一些诗人）会不由自主地产生恐惧之类的负面情绪，这是一种动物本性的反应。狄金森却与众不同，她通过“伦理选择”获得了能够以平静的心态直面死亡的具有高度理性的“生命哲学”，并且在大量死亡诗歌中将它生动地表现了出来。狄金森当时所处的“伦理环境”以宗教为主导，她身边的绝大多数人都选择了信教。不过，狄金森不屑于借助宗教信仰逃避死亡，她选择在诗歌作品中以理性直面死亡。狄金森以“爱”为基石建立起了“美”的诗性王国，并且赋予了它强大的理性品质。狄金森的死亡诗歌体现了智性和感性的完美结合，体现了真善美的完美结合。狄金森的死亡诗歌具有极大的教诲价值，能够帮助读者通过审美途径获得具有高度理性的“生命哲学”。

关键词：文学伦理学批评；狄金森；死亡诗歌；伦理选择；生命哲学

作者简介：黎志敏，广州大学“广州学者”特聘教授，广东省外国文学学会会长，研究领域涉及文化、哲学与诗学。本文为201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自由’的法则——英美现代诗歌形式研究”【项目编号：14BWW052】的阶段性成果。

Title: “Ethical Choice” and “Philosophy of Life” in Dickinson’s Death Poems

Abstract: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holds the view that human beings curb animal instinct and acquire rationality via the way of “ethical choice”. Many people, including some poets, instinctively experience certain negative emotions such as horror while facing death, which is manifestation of the so-called animal instinct. However, Emily Dickinson acquired certain philosophy of life of high rationality after making her own ethical choice, which enabled her to face death with a peaceful mind. She vividly expressed her philosophy of life in many of her beautiful death poems. The ethical environment at her hometown was religious when Dickinson was alive, and most people around her chose to have faith in God. However, Dickinson declined to take shelter in religion, and chose to face death

squarely with her invincible reasoning power in her poetry. Dickinson built her beautiful poetic kingdom upon the solid foundation of love and endowed it with great reasoning power. In Dickinson’s death poems, great merits are accomplished both intellectually and emotionally, which is a perfect unity of the true, the good and the beautiful. Dickinson’s death poems are of great educational value, as they could help readers build up their own philosophy of life endowed with reasoning power.

Keywords: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Emily Dickinson; death poems; ethical choice; philosophy of life

Author: Li Zhimin is Guangzhou Scholar Distinguished Professor of English of Guangzhou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006, China). He also serves as President of Foreign Literature Socie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His research interests focus upon studies on modern culture, philosophy and poetics (Email: washingtonlzm@sina.com).

在狄金森 (Emily Dickinson) 创作的 1789 首诗歌中¹, 涉及死亡的作品多达三分之一以上。狄金森在其死亡诗歌中通过“伦理选择”获得具有高度理性的“生命哲学”, 这值得学界深入研究。人们一般对死亡怀有某种本能的恐惧心理, 大部分诗人也不例外, 在他们的诗作中, “死亡”让人产生负面情绪。例如: 莎士比亚曾在《哈姆莱特》中将“死亡”形容为一个有去无回的“神秘国度”, 并且描述了哈姆莱特因为对未知的死亡世界的恐惧而放弃“伟大事业”的过程。² 又例如, 在《死亡》一诗中, 雪莱 (Percy Bysshe Shelley) 对“死亡”表达了和莎士比亚类似的感受。此外, 在《死神莫驕妄》中, 邓恩 (John Donne) 痛斥了“死亡”。在该诗最后, 他说道: “死亡, 你死去吧” (Death, thou shalt die)。邓恩对死亡的这种强烈排斥态度让读者感受到了对死亡的恐惧。

文学伦理学批评认为, “在伦理选择中, 人需要通过理性约束动物本性, 强化人的道德性, 同时对动物本性保持警觉, 将其管控在伦理允许的范围之内” (聂珍钊 75)。莎士比亚、雪莱、邓恩等人的作品中所表现的对死亡的恐惧心态属于“动物本性”的反应, 缺乏理性品质。与他们不同, 狄金森在其死亡诗歌作品中对死亡所持的是一种十分“平静”的心态, 没有丝毫恐惧的痕迹, 具有鲜明的“理性”品质。

1 See R. W. Franklin, ed., *The Poems of Dickinson*. Cambridge, Mass.: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P, 2003. 该书共收录狄金森诗歌共计 1789 首。不过, 如果将狄金森信件中的某些诗歌作品计入进来, 这个数字还会增加。

2 参见 黎志敏: 《莎士比亚作品导读》(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9) 246-259。

一、狄金森“选择”了热爱生活

学界已从诸多视角对狄金森的死亡诗歌进行研究。有的学者进行了“分类”研究，例如美国学者约翰逊（Thomas H. Johnson）将狄金森的死亡诗歌分为三类：1、描写肉体死亡的诗歌；2、刻画临终时分的诗歌；3、悼念亲友的诗歌。¹中国学者张礼龙将狄金森的死亡诗歌分为五类：1、描写死亡过程的诗歌；2、想象死后世界的诗歌；3、思考人类和上帝关系的诗歌；4、刻画现实人生的诗歌；5、表现生者对死亡情感的诗歌。²相关分类研究并未触及狄金森的死亡诗歌何以对读者产生艺术感召力的问题。

还有学者探讨了狄金森写作死亡诗歌的动机问题。狄金森的侄女马萨·狄金森·拜安齐（Martha Dickinson Bianchi）认为狄金森是因为目睹了太多死亡事件，所以她的心思“永远地被死亡所占据着”（83）。马萨认为从1878年塞缪尔·鲍尔斯死亡之后，狄金森就失去了对于生活的那种最初的“确切感”，而1879年她父亲的死亡更给了她致命一击，使得她“再也无法恢复对于生活的信仰了”（83-84）。由于马萨是狄金森的亲戚，因此她的这一论断被赋予了一定的可信度，经常被学界引用。中国学者江枫认为，狄金森创作死亡诗歌是“因为在她所接触的狭小的天地里，有许多亲友邻人由于疾病、战争（内战和外战）或贫困，先她而相继凋零”（9）。此外，黄修齐认为狄金森是因为“与外界不融洽，又寻找不到‘逃脱’之路，于是把希望寄托在死亡上”（52）。类似研究认为狄金森的死亡诗歌表明她所持的是一种消极人生态度，从而给狄金森的死亡诗歌赋予了某种消极意义。还有一些比较另类的研究，例如约翰·科迪（John Cody）以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论考察了狄金森的人生轨迹，指出狄金森身上具有多种严重的精神疾病症状³，认为她在“二十几岁时就崩溃了”（260）。约翰·科迪以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论对狄金森进行分析并不合适，因为前者是某种一般性的“规范”（norm），而后者被普遍认为是天才。约翰·科迪本人也承认了精神分析理论的局限性，说它“无法解释天资，更不用说天才了”（2）。

事实上，狄金森的人生态度十分积极：她热爱生活，全身心地拥抱生活。在和朋友的一次对话中，狄金森谈到：“我在生活中发现狂喜——仅仅是活着的感觉 / 就给我带来足够的快乐”（I find ecstasy in living—The mere sense

1 See Thomas H. Johnson, *Emily Dickinson: An Interpretive Biograph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P, 1955) 203-204.

2 参见 张礼龙：“现实与信仰——对狄金森有关死亡诗歌的探索”，《外语与外语教学》10（2004）：29-31。

3 See John Cody, *After Great Pain: The Inner Life of Emily Dickins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P, 1977) 261-262. 在这里，约翰·科迪列举了狄金森身上的12种主要症状，其中包括“她的心思被死亡所占据着”（preoccupation with death）。换言之，如果一个人专注地思考死亡问题，在约翰·科迪看来就是一种“精神病症状”了。

of living/ is joy enough) (Johnson, *The Letters of Emily Dickinson* 474)。狄金森因“活着”本身感到“狂喜”，这表明她超越了得失，她对生活的热爱是根本的，是生活中的任何“失去”也无法剥夺的。

任何人都会受到苦闷、痛苦等负面情绪的侵扰，狄金森也不例外。不过，人和人的差别之一在于他们在面对同样事件时所进行的不同伦理选择——有人在生活不幸的打击下，会像马萨等人所说的那样产生绝望，乃至患上精神疾病，而狄金森在经过痛苦的洗礼之后，选择更加坚定地热爱生活，正如她所宣称的那样：“我的事业就是‘爱’” (my business is to Love) (Grabher 192)。正因为她选择了对生活的热爱，而且在诗歌中以“爱”化解了对死亡的恐惧，狄金森的生命才出现了升华，她的死亡诗歌也才焕发出了一种奇妙的生命哲学魅力。

二、狄金森“选择”了理性

一般人在面对死亡时往往会陷入一种恐惧的情绪之中，而狄金森选择了理性地面对并思考死亡。在“I reason, Earth is short” (《我推断，尘世很短》) 这首诗中，狄金森写道：

I reason, Earth is short—
And Anguish—absolute—
And many hurt,
But, what of that?

I reason, we could die—
The best Vitality
Cannot excel Decay,
But, what of that?

I reason, that in Heaven—
Somehow, it will be even—
Some new Equation, given—
But, what of that? (Franklin 186)

译文：

我推断，尘世很短—
而剧痛—绝对—
还有很多伤害，
但，那又怎么样呢？

我推断，我们会死——
最有活力的
也无法避免腐朽，
但，那又怎么样呢？

我推断，在天堂——
忽然，一切平稳——
被赋予了，某种新的平衡——
但，那又怎么样呢？¹

直面死亡，进行冷静的思考无疑需要极大的勇气。正因为缺乏这种勇气，很多人无法开始思考，无法获得理性，也就走出对死亡的恐惧。狄金森不乏勇气，一般人避之不及的“剧痛”（Anguish），被她一句“那又怎么样呢”化解。紧接着，“死亡”、“天堂”也被她一句“那又怎么样呢”化解。

在这首诗中，狄金森通过理性的思考确定“我们会死”是所有生命的规律，即便“最有活力的 / 也无法避免腐朽”。“所有人必然死亡”是人类生命的客观规律。人们对于死亡之所以产生恐惧情绪，归根到底在于不能理性地接受这一客观规律。人类历史上的很多愚昧行为，都出于对这一客观规律的选择性漠视。狄金森选择了坦然地接受“人类必然死亡”这一客观规律，从而获得了走出对死亡的恐惧的立足点。

很多人需要依赖宗教信仰来克服对死亡的恐惧情绪。宗教的方法十分简单且有效：它通过神话故事构建了一个死后的世界，以此否定死亡本身，从而消除了信教者对死亡的恐惧。想要在宗教信仰中真正获得克服死亡恐惧的精神力量，关键在于“认信”，即无条件地放弃对“上帝”和“天堂”是否存在的任何质疑。也就是说，必须完全搁置自己的逻辑理性（即求“真”的冲动和能力），否则，就难以真正相信“上帝”和“天堂”，也就难以真正在宗教信仰中获得克服死亡恐惧的精神力量。

狄金森成长的伦理环境是以宗教为主导的，她在思考死亡时，不可避免地会想到“天堂”。她在《我推断，尘世很短》中说：“我推断，在天堂—— / 忽然，一切平稳—— / 被赋予了，某种新的平衡”。然后又以一句“那又怎么样呢”将“天堂”轻轻打发掉了。可见，狄金森并不能在宗教有关“天堂”的话语体系中获得安慰，也不愿意为了信仰“天堂”而搁置自己的理性。她坚韧的理性品质已然超越了宗教信仰所能够允许的程度，宗教世界已然不是她灵魂的栖身之所。

在 19 世纪 50 年代狄金森尚小的时候，除了她之外，她全家都加入了阿

1 本文中的外文诗歌及引文均出自笔者译。

默斯特第一教会。她在 1846 年给女友阿拜亚的信中写到：

曾经我差一点就被说服做了一个基督徒。曾经我以为自己再也不会轻率、世俗——在某个很短的时间内，我感觉自己找到了自己的救世主，我可以说在那一刻我感受到了完美的平静与幸福。可是，我很快就忘记了我的清晨祷告，没忘记时也会觉得那很让人讨厌。慢慢地，我的旧习惯一个一个地回来了，然后我对宗教更加前所未有地漠不关心了。

(Johnson, *The Letters of Emily Dickinson* 27)

可见，狄金森曾经努力接近宗教，在某一刻还曾经认为自己“找到了自己的救世主”，并且“感受到了完美的平静与幸福”。然而，她终究因为觉得那些宗教教条“让人讨厌”而放弃宗教，对“对宗教更加前所未有地漠不关心了”。

在“Those—dying then”（《从前——临死之人》）一诗中，狄金森以理性思考直接否定了上帝的存在，她写道：

Those—dying then,
Knew where they went—
They went to God’s Right Hand—
That Hand is amputated now
And God cannot be found—
The abdication of Belief
Makes the Behavior small—
Better an ignis fatuus
Than no illume at all— (Franklin 582)

译文：

从前——临死之人，
知道他们去往哪里——
他们去往上帝的右手——
现在那只手已被切断
上帝，找不到了——
抛弃了信仰
行为变得不受重视——
一点鬼火
比什么都没有好——

“现在那只手已被切断 / 上帝，找不到了”二行诗句，表明狄金森并不相信

上帝的存在，并且认定宗教已经无法给人们提供精神庇护。她随后还以肯定的语气说“一点鬼火 / 比什么都没有好”这句话表明狄金森认识到了宗教信仰对于规范社会秩序的作用，并且从这个角度肯定了它。这种肯定是以她“不相信上帝真的存在”为基础的，是一种功利性的肯定。诗中的用词“*ignis fatuus*”（鬼火、幻火）有“*a false hope*”（错误的希望）的意蕴，这一措辞表明她在潜意识中就不信上帝。

在以宗教为主导的伦理环境中，拒绝成为教徒需要极大的勇气。狄金森写道：“基督在这里召唤着每一个人，我所有的同伴们都回应了，连我亲爱的妹妹维尼也相信自己真地热爱、信任他（基督）。只有我一人坚持反抗，并对他越来越不在意”（Johnson, *The Letters of Emily Dickinson* 94）。狄金森独自一人坚持反抗的事实，表明她具有独立思维的可贵品质，也表明她意志坚定，不屈服于任何力量。换言之，狄金森不仅能够辨明“真”，而且还能够捍卫“真”；她不仅具有逻辑思维的理性，还具有强大的思维韧性。

思考死亡问题的关键在于明确死亡的客观性质，并且从心理上勇敢地接受本来就无可避免的死亡。狄金森做到了这一点，在她的死亡诗歌中没有任何对死亡的恐惧。在《如果这就是“衰亡”》一诗中，狄金森写道：

If this is “fading”
 Oh let me immediately “fade”!
 If this is “dying”
 Bury—me, in such a shroud of red!
 If this is “sleep”
 On such a night
 How proud to shut the eye!
 Good Evening, gentle Fellow men!
 Peacock presumes to die! (Franklin 62)

译文：

如果这就是“衰亡”
 哎，那就让我立即“衰亡”！
 如果这就是“死去”
 那就埋—我，用这样红色的寿衣！
 如果这就是“睡眠”，
 在这样的夜晚
 那就骄傲地闭上眼睛！
 晚安，各位温柔的亲友！
 骄傲的孔雀拥抱死亡！

在“那就骄傲地闭上眼睛！/（……）/骄傲的孔雀拥抱死亡”这两行诗句中，狄金森不仅表达了坦然接受死亡的态度，而且将“生”和“死”严格地区分开了来：生就骄傲地生，死就坦然地死。在狄金森的诗意世界里，“死亡”不能影响到“生的骄傲”。死亡本身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感觉可怕”本身。换言之，客观的死亡本身并不能对人们的生活产生负面影响，对人们的生活产生负面影响的是人们对死亡的恐惧情绪。坦然地面对死亡，将“生”和“死”严格地区分开来，事实上有力地保护了“生”不受“死”给人们带来的恐惧情绪的侵扰。可见，狄金森的死亡诗歌之后的驱动力，是具有积极意义的生命哲学。

人们一般将死亡理解为“生命的终结”，这一观念将“死”和“生”对立起来，并且赋予“死”以绝对的负面意义，认定负面之“死”终结了正面之“生”，这是一般人对死亡持恐惧心态的思想根源所在。在狄金森的诗歌中，死亡是一种没有正负色彩的“零度”（客观）事实，它不能对“生”的意义造成任何影响，也就是说，生的意义不会因为死亡而产生衰减。狄金森诗歌中的死亡正如音乐中的休止符一样，它本身不会对有声的旋律产生衰减效果；恰恰相反，作为“休止符”的死亡可以给作为有声音乐的生命提供无穷的延展和生长空间。“休止符”本身就是一种音符，“死”本身也是“生”的延续。从这个视角，我们才能理解狄金森为何不害怕死亡，为何在诗歌中常常将死亡等同于“永生”。

死亡是一种客观自然规律，它在由自然赋予的权利范围内存在。它和“生”具有明确界限，它本身并不侵犯人类的“生”的任何利益。如果有人对死亡产生负面情绪，那只是因为这些人没有正确认识到或认识到了也不想承认死亡的客观存在及其自然权利。对死亡的负面情绪不会对死亡产生任何影响，只会对相关人的生活带来负面影响。简而言之，死亡本身并没有对人类“生”的利益带来任何损害，人们对死亡产生负面情绪并且受到负面影响，是由他们对死亡的错误认知与错误态度导致的。

三、狄金森“选择”了美的诗歌

西方宗教本身就是“伦理选择”的产物，宗教教义构成了西方文化伦理的经纬，是西方人道德性的判断标准。不同教派选择不同的方法来吸引、教诲信徒。基督教选择以“爱”的精神来感化信徒，因此创造了耶稣为拯救人类而献身的神话故事，吸引很多人皈依了基督教。狄金森也选择了“爱”，她的心中有一座充满“爱”的教堂。在一封写给苏珊的信中，她说：“（……）苏珊，你不要去他们的集会，今天早上就和我一起去我们心中的教堂，那里钟声永远常鸣，那里牧师的名字叫爱——他会为我们说情”（Johnson, *The Letters of Emily Dickinson* 181）。在“爱—先于生命—”一诗中，狄金森阐释

了自己对“爱”的理解：

Love—is anterior to life—
Posterior—to Death—
Initial of Creation, and
The Exponent of Earth— (Franklin 411)

译文：

爱—先于生命—
后于—死亡—
是创世的起因—
尘世的拥趸—

和基督教将爱作为一种手段不同，狄金森将爱等同于生命本身。在另一首诗中，狄金森写道：Love is like Life—merely longer/Love is like Death, during the Grave/Love is the Fellow of the Resurrection/Scooping up the Dust and chanting “Live” (Franklin 128)（爱像生命——只不过更久长/爱像死亡，在坟墓之中/爱是复活的那人/捧起尘土，高唱“生命”！）有学者评价狄金森死亡诗歌时说：“（狄金森诗歌中的）死亡具有爱的形式，这是一种创造力的表现。对于狄金森而言，没有爱的生命就是死亡，而在爱中的死亡就是生命。爱成为了生命，生命就是爱，死亡因为死亡而获得生命。最终，爱超越生命和死亡达到了永生”（Grabher 411）。基督教选择将爱融入到了耶稣的神话故事中，而狄金森选择将爱融入到了自己的诗歌作品中。基督教以“爱”为基石建立了自己的天堂，而狄金森以“爱”为基石建立了“美”的诗性王国。

狄金森选择坚定地热爱生活，这是“求善”；她选择以逻辑理性确认死亡的客观属性，这是“求真”。最后，她选择以“美”的诗歌来表达“爱”与“理性”品质，使得真善美在她的作品中得到了完美的统一。例如在“*She slept beneath a tree*”（《她长眠在一棵树下》）中，狄金森写道：

She slept beneath a tree—
Remembered but by me.
I touched her Cradle mute—
She recognized the foot—
Put on her Carmine suit,
And see! (Franklin 25)

译文：

她长眠在一棵树下—
只有我记得她。
我无声地抚摸她的摇篮—
她听出了我的脚步声—
穿上深红的套装
来看！

在这首诗中，诗人对已经“死”去的好友，依然充满了“生”的感情。她去看望“死”去的好友，正如好友仿佛还健在一样。这种融汇了深刻的爱和强大理性的感情，能给读者带来审美满足感。在另一首诗歌“Because I could not stop for Death”（《因为我不能为死神停留》）中，狄金森生动地描写了自己进行伦理选择时的心理过程：

Because I could not stop for Death—
He kindly stopped for me—
The Carriage held but just Ourselves—
And Immortality.

We slowly drove—He knew no haste
And I had put away
My labor and my leisure too,
For His Civility—（Franklin 219）

译文：

因为我不能为死神停留
死神慈祥地为我驻足。
马车上只有我们
还有不朽。

我们徐徐而行。他从不着急。
出于对他的礼貌
我收起我的工作
不再编制毛衣。

在这首诗中，因为死神性格温和，具有绅士风度，叙述者也选择放下了手中的活计。之后，他们像老朋友一样聊天，直至“永生”。在“I died for

beauty”（《我为美而死》）一诗的第一行“我为美而死”，狄金森就清晰地表明了为自己选择的事业是求“美”——她愿意为之而生，为之而死。她还谈到“美”和“真”本来就是“一体”的。

I died for Beauty—but was scarce
Adjusted in the Tomb
When One who died for Truth was lain
In an adjoining room—

He questioned softly “Why I failed”?
“For Beauty”, I replied—
“And I—for Truth, —Themselves are one—
We Bretheren, are”, He said—

And so, as Kinsmen, met a night—
We talked between the Rooms—
Until the Moss had reached our lips—
And covered up—Our names— (Franklin 207)

译文：

我为美而死——但我
刚进坟墓，就有
一位为真而死的人
被放进毗邻的房间——

他轻声问我：“为何而死”？
“为了美”，我答道——
“我——是为了真，——它们本来就是一体——
我们是兄弟”，他说——

于是，像兄弟一样，在夜晚相逢——
我们隔着房间谈话——
直到苔藓长到我们的嘴唇——
直到苔藓遮盖了——我们的名字——

哲学家借助逻辑理性也能像狄金森一样认识并坦然接受客观的死亡。不过，狄金森选择以美的诗歌作品来直面死亡更具有感染力。狄金森不仅在思

想上达到了很高的生命哲学境界，而且比哲学家用抽象语言表达哲思更为可贵的是：她将生命哲学以细腻的语言、在感觉层面表达了出来，让读者可以直观地体验到哲学理念给人带来的细腻情感内涵。读者即便不能在逻辑理性上理解她的哲学境界，也可能因为阅读她的诗歌作品获得的奇妙情感体验而爱上了她的审美境界，而且可能因为爱上她诗歌作品的审美境界，开始不懈地追求她生命哲学的境界。

狄金森的“伦理选择”不是一蹴而就，而是充满着坎坷、挣扎与决断的。在失去许多亲友之后，她没有让自己沉沦，而是选择了“爱”，选择了积极地面对生活。在面对死亡时，多数人受到动物本性的左右陷入了对于死亡的恐惧，狄金森却选择了以思考直面死亡，最终获得了具有高度理性的生命哲学。在当时以宗教为主导的“伦理环境”中，她也一度尝试走进宗教，不过最终选择了远离宗教，选择了走进诗歌。一旦选定诗歌，她就选择了将整个生命投入到诗歌事业之中，构建出了一个真善美的诗意王国。文学伦理学批评认为，“文学的伦理价值就是文学的正面道德教诲价值。（……）读者通过对文学作品的审美，获得道德教诲；作品经过读者的审美，体现伦理价值”（聂珍钊 88-89）。读者通过对狄金森死亡诗歌的审美，能够获得良好的体验，真切地感受到狄金森生命哲学的魅力，获得教诲。

Works Cited

- Bianchi, Martha Dickinson. *The Life and Letters of Emily Dickinson*. Boston and New York: Houghton Mifflin, 1924.
- Cody, John. *After Great Pain: The Inner Life of Emily Dickins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P, 1977.
- Franklin, R. W. *The Poems of Dickinson*. ed. Cambridge, Mass.: The Belknap P of Harvard U, 2003.
- Grabher, Gudrun, Roland Hagenbuchle and Cristanne Miller, eds. *The Emily Dickinson Handbook*. Amherst and Boston: U of Massachusetts P, 1998.
- 黄修齐：“狄金森诗歌的现代感及死亡主题”，《福建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3（1994）：50-54。
- [Huang Xiuqi. “Modern Sense and Subject of Death in Emily Dickinson’s Poetry.” *Journal of Fujian Normal University*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3 (1994): 50-54.]
- 江枫：《狄金森名诗精选》。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1997年。
- [Jiang Feng. *Selected Poems of Emily Dickinson*. Xi’an: Taibai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1997.]
- Johnson, Thomas H. *Emily Dickinson: An Interpretive Biograph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P, 1955.
- . *The Letters of Emily Dickins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P, 1986.
- 黎志敏：《莎士比亚作品导读》。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9年。

[Li Zhimin. *A Guide for Reading Shakespeare's Works*. Wuhan: Wuhan UP, 1999.]

聂珍钊：“文学伦理学批评的价值选择与理论建构”，《中国社会科学》10（2020）：71-92+205-206。

[Nie Zhenzhao. “Value Choice and the Theoretical Construction of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10 (2020): 71-92+205-20.]

张礼龙：“现实与信仰——对狄金森有关死亡诗歌的探索”，《外语与外语教学》10（2004）：29-31。

[Zhang Lilong. “Reality and Faith: A Study of Dickinson's Poetry on Death.” *Foreign Languages and Their Teaching* 10 (2004): 29-31.]